

证券代码：831035

证券简称：中天利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扬州中天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5月2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、通讯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琦女士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898,71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6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2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1 人；
- 3.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；

除上述人员外，无其他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898,71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（修订版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898,71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（修订版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898,71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（修订版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898,71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》的部分条款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（修订版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898,71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（修订版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898,71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扬州中天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扬州中天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0日